## SCSS 基础语法与使用(变量)

## 说明:

- (1) CSS 预处理器语言: SCSS(Sass)、LESS 等
- (2) 定义了一种新的编程语言,编译后成正常的 CSS 文件。为 CSS 增加一些编程的特性,无需考虑浏览器的兼容问题,让 CSS 更加简洁,适应性更强,可读性更佳,更易于代码的维护等诸多好处。
- (3) SCSS 是 Sass 3 引入新的语法,其语法完全兼容 CSS3,并且继承了 Sass 的强大功能。对于一个 Sass 用户,只需要理解 Sass 扩展部分如 何工作的,就能完全理解 SCSS。
- (4) Sass 与 SCSS 的区别
  - 文件扩展名不同: '.sass' 和 '.scss'
  - Sass 是以严格缩进式语法规则来书写的,不使用大括号({})和分号(;),示例:

#header

width:30%

background-color:red

● SCSS 需要使用分号和花括号,示例:

#header{

width:30%;

background-color:red;

SCSS 对空白符号不敏感。上面的代码可以写成下面的样子:

## 1、变量的使用

- (1)变量声明
  - 变量的定义方式:\$
  - 示例:

普通声明: \$basic-color:#fff;

以空格分割多个属性: \$basic-border:1px solid #000;

以逗号分割多个属性值: \$plain-font:sans-serif," Helvetica";

## (2) 变量引用

● 示例:

```
SCSS 文件:
```

\$basic-color:#fff;

\$basic-border:1px solid \$basic-color;

nav{

\$width:100px;

width:\$width;

background-color:\$basic-color;

border:\$basic-border;

编译后的 css 文件:

nav{

}

```
width:100px;
           background-color:#fff;
           border: 1px solid #fff;
(3)变量命名中用中划线(-)还是下划线(_)分隔
     SCSS 的变量名可以与 css 中的属性名和选择器名称相同,包括中划线和下划
     线,例如:$basic-color:#fff;和$basic_color:#fff; 这两种方式都是可以的。
     一般使用中划线的方式更为普遍,这也是 compass 和文本都用的方式。但是
     这两种用法相互兼容,用中划线声明的变量可以使用下划线的方式引用,反之
     可以。
     示例:
        SCSS 样式文件
        $link-color:blue;
        a{
        color:$link_color;
        }
        编译后的文件:
        a{
        color:blue;
```